

【医保服务】门诊特殊疾病门诊结算流程

1. 挂号

门诊患者挂门诊特殊疾病对应专业医生的号。

2. 就诊

患者主动向就诊医生出示《门诊特殊疾病病种待遇认定申请表》或告知医生自己门诊特殊疾病病种备案情况，医生根据患者对应病种病情开单治疗（注意与普通门诊费用分别开单）、记录门诊病历、审核医保限制性用药。

3. 结算

患者持费用指引单、有效证件（金融、医保双激活的社保卡或者医保电子凭证，部署医保刷脸设别的人工窗口可不用提供）、《门诊特殊疾病病种待遇认定申请表》（或告知收费人员需享受对应门诊特殊疾病病种）到门诊收费处申请对应病种待遇审核及结算，收费处审核是否符合门诊特殊病门诊结算，符合则按政策规定办理联网结算，不符则做好政策解释工作。

4. 特殊提示

①泸州市门诊特殊疾病病种：

分裂情感性障碍、精神发育迟滞伴发精神障碍、双相（情感）障碍、癫痫所致精神障碍、偏执性精神病、重症肌无力、运动神经元疾病〔肌萎缩侧索硬化（ALS）〕、慢性肾脏病、白塞病、原发免疫性血小板减少症、特发性肺间质纤维化、克罗恩病、溃疡性结肠炎、肺动脉高压、湿性年龄相关性黄斑变性（脉络膜新生血管）、视神经脊髓炎、多发性硬化、天疱疮、噬血细胞综合征、系统性硬化症（硬皮病）、普拉德-威利综合征、原发性生长激素缺乏症（儿童生长激素缺乏症）、肝豆状核变性、系统性红斑狼疮、恶性肿瘤门诊治疗、血友病、再生

障碍性贫血、肾移植抗排异治疗、骨髓移植抗排异治疗、心移植抗排异治疗、肝移植抗排异治疗、肺移植抗排异治疗、肝肾移植抗排异治疗、干细胞移植抗排异治疗、耐药结核病、精神分裂症、慢性肾功能衰竭透析治疗、艾滋病、地中海贫血、脑瘫

②泸州市各区县医保局门特政策咨询电话

市 本 级 0830-3104054	江阳区 0830-3120582
龙马潭区 0830-2623573	纳溪区 0830-4211592
泸 县 0830-8196292	合江县 0830-5135727
古 蔺 县 0830-7211930	叙永县 0830-6227922